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RAIL 瑞尔®

Fabulous Smile . Confident You

Arrail Group Limited

瑞爾集團有限公司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開曼群島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39)

復牌指引及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瑞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及可變利益實體，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28日、2026年1月21日、2026年2月15日及2026年3月2日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2025年中期業績及延遲寄發2025年中期報告、獨立調查、變更審計師以及繼續暫停買賣。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復牌指引

於2026年4月1日，本公司收到聯交所函件，當中載列以下有關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恢復買賣的指引（「復牌指引」）：

- (a) 對該等問題進行適當的獨立法證調查，評估對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影響，公佈調查結果並採取適當的補救措施；
- (b) 證明不存在可能會對投資者構成風險及損害市場信心的針對本集團管理層及／或對本公司管理及經營有重大影響力的任何人士的誠信、能力及／或品格存在合理監管疑慮；
- (c) 進行獨立內部控制審查，並證明本公司已設有足夠的內部控制及程序，以履行其於上市規則項下的義務；

- (d) 刊發上市規則項下規定的所有尚未刊發的財務業績，並處理任何審核修訂；
- (e) 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
- (f) 向市場公佈所有重要資料，以供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的狀況。

聯交所可適時修改或補充復牌指引。

根據上市規則第6.01A(1)條，倘本公司普通股已連續暫停買賣18個月，且本公司未能補救導致其暫停買賣的事項、履行復牌指引及全面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並於18個月期間屆滿（即2027年5月31日）前恢復其股份買賣，則聯交所可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根據上市規則第6.01及6.10條，聯交所亦有權在適當情況下縮短補救期限或即時取消本公司的上市地位。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本公司須就其進展公佈季度更新資料，包括（除其他相關事項外）其業務營運、其復牌計劃、實施復牌計劃的進度以及復牌計劃的任何重大變動。首次季度更新資料已於2026年3月2日公佈，其後將根據上市規則進一步公佈季度更新資料，直至復牌或取消上市為止（以較早者為準）。

最新發展更新

本公司現正採取必要措施，以達成復牌指引所載規定、實施補救措施及遵守上市規則，以令聯交所信納，旨在盡快恢復其股份買賣。

為達成復牌指引的復牌條件(c)，本公司正積極物色及評估合適的獨立內部控制顧問，以對本集團的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全面審閱。本公司預期將於短期內落實委任，並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5年12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將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本公司的狀況及發展，並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就其發展發佈季度最新消息。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瑞爾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鄒其芳

香港，2026年4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鄒其芳先生及章錦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笑梅女士、孫健先生及張磅先生。